

# 上海市青浦区教育局文件

青教〔2025〕120号

## 关于同意设立上海沁外培训学校 有限公司的批复


万秋白：

你提出的关于设立“上海沁外培训学校有限公司”的申请及相关资料已收悉。经审核，申报材料基本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民办教育促进法》、《上海市文化艺术类校外培训机构设置标准》、《上海市营利性民办培训机构管理办法》等相关规定，同意设立“上海沁外培训学校有限公司”。举办者：万秋白；校长：万秋白；培训地址：上海市青浦区城中南路518弄29-33号、35-41号二楼；菜场街38、40号一层；菜场街18弄2号、20-48号（双号）二层；菜场街50弄11-13号、25-29号二层。培训内容：文化艺术类培训；培训项目：中国画、素描、速写、水粉画、水

彩画、油画、软笔书法、硬笔书法、漫画、儿童画；培训形式：  
线下培训；培训对象：学龄前儿童、小学生、初中生、普通高中  
学生；主管部门：青浦区文化和旅游局。

请按相关规定做好法人注册登记等工作。

上海市青浦区教育局  
2025年12月25日



---

抄送：青浦区文旅局

---

上海市青浦区教育局办公室

2025年12月25日印发

---